

第三十一屆詩學會議  
「詩學與彰化學」學術研討會 徵稿啟事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文學系
- 二、會議日期：111(2022)年 5 月 27 日 (星期五)
- 三、會議主題：詩學的研究與教學，是彰化師大國文系創系以來的重點研究課題。近年又跨界發展詩學各個相關研究面向，本年度規劃「詩學與彰化學」研究主題，以「彰化文史」、「區域學」、「語言與土地」、「詩歌與風土」四大主軸進行徵稿，期望透過研討會的號召，整合當前國內詩學研究成果，探討新的研究方向，以開展未來新的詩學範疇，這是本次會議期盼的預期成果，特舉辦「第三十一屆詩學會議——詩學與彰化學學術研討會」，公開徵求國內外學者針對會議主題撰寫論文，不分碩學與新銳皆竭誠歡迎來稿，公開宣讀。

四、研討子題：

- 1、彰化文史圖像與社群：彰化地區文人、作品或文史社群活動的相關考察。
- 2、區域學的探究與建構：各區域人文傳統、文化顯像與地方學等相關研究。
- 3、語言與土地：地方語言發展、語音變遷及語言調查等相關探究。
- 4、詩歌與風土：描寫空間地景、風俗人情的詩歌作品之相關論述。

五、會議地點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白沙大樓五樓國際會議廳

六、報名日期：111(2022)年 2 月 23 日(星期三)前，請先繳交所擬訂論文題目及提要（請依附件一填寫），以電子檔寄彰化師範大學國文系收，聯絡方式請見下文。

七、審查方式：投稿學者之論文題目及綱要，由籌備委員會邀請專家匿名審查，錄取者將於 111(2022)年 3 月 3 日(星期三)前通知，進行撰稿。

八、論文撰寫相關事項：

- (一) 截稿日期：111(2022)年 3 月 18 日(星期五)前，繳交完整論文紙本及電子檔。
- (二) 撰寫格式請根據隨函所附之論文體例(附件二)。

九、聯絡方式：

會議召集人：丘慧瑩

籌備組：邱怡瑄、楊曉菁、詹千慧

聯絡人：施宣妃

地址：500 彰化市進德路一號彰化師大國文系辦公室

電話：(04)7232105 分機 2612 傳真：(04)7211181

郵寄 E-mail：t097970@cc.ncue.edu.tw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文系 敬啟

111 年 2 月 18 日



附件一

**第三十一屆詩學會議**  
**「詩學與彰化學」學術研討會 徵稿回函**

.....

姓 名		性 別	
服務單位		職 稱	
通訊地址		電 話	
電子信箱		傳 真	
論文題目			
<b>摘 要</b>			

註：請於 2/23 (星期三)以前回傳，以利後續作業。謝謝!!

## 附件二

### 第三十一屆詩學會議 論文體例

#### 一、論文交寄：

彰化市（郵遞區號 500）進德路一號彰化師大國文系施宣妃行政組員 收。  
電話：(04) 7232105-2612 傳真：(04) 7211181 E-mail：t097970@cc.ncue.edu.tw

#### 二、交稿時間：

請於民國 111 (2022) 年 3 月 18 日以前交稿。

#### 三、論文格式：

論文請以電腦繕打，用普通文書檔或 word 檔儲存，以利排版，並請隨附光碟片與橫打列印稿各一份（或用 E-mail 傳遞亦可）。

#### 四、論文字數：

論文請勿超過兩萬字（依電腦字元計算）。

#### 五、稿件順序：

- （一）首頁：中文題目、中文作者（以當頁註\*號表示服務機構、職稱）、三百字以內之中文摘要、六個以內之中文關鍵詞（依筆畫順序排列）。
- （二）正文：注釋附。
- （三）徵引文獻
- （四）附錄
- （五）圖
- （六）表
- （七）英文題目、英文作者、三百字以內之英文摘要、六個以內之英文關鍵詞（以半形逗號間隔）。

#### 六、正文：

- （一）每篇論文須包含前言與結語，無論長短，均各視為一節。中間各節請自擬標題，題均編序號，序號請依一、（一）、1、（1）、①……等序表示。
- （二）標點符號：出現中文書籍、學位論文、期刊、報紙、戲劇、長篇樂曲、美術作品、電影等名稱時，請採用《》；論文篇名、詩篇、短篇作品、短曲、章節等名稱用〈〉。書名和篇名連用時，省略篇名號，如《史記·項羽本紀》，除破折號、刪節號各佔兩格外，其餘標點符號各佔一格。西文書名採用斜體字（字母大小寫之例如：*The German Enlightenment and the Rise of Historicism*）；西文篇名則採用“ ”。
- （三）論文中所出現之重要相關人物，第一次出現時，請在括號內註明生卒之西元紀年。皇帝亦註明在位之西元紀年。  
外國人名、著作、地名及專有名詞，應譯成中文，並在其第一次出現時，以括弧附註原文全文或其縮寫。唯偶一提及之著名歷史人物如孔子、周公等，則不必累贅。

- (四) 簡稱：第一次出現時須用全稱，而以括弧註明所欲使用之簡稱，第二次以後出現，即可使用所訂之簡稱。
- (五) 引文：直引原文時，短文可逕入正文，外加引號「」。引文中之引文請用『』。引文結束之句號(。)放在後引號之前，但逗號(,)請放在後引號之後。獨立引文每行均內縮三格。
- (六) 文內數字表示法：
- 1.完整的數字請採用阿拉伯數字，如：12,350 冊；但千位以上之整數可以國字表示，如二億三千萬。
  - 2.不完整之餘數、約數請採用國字，如參加人數二百餘人。
  - 3.屆、次、項等請採用國字，如第二屆、第五次、三項決議。
  - 4.年、月、日，包括中國歷代年號，請採用阿拉伯數字，如康熙56年，民國86年，西元2014年，3月份等。
  - 5.部、冊、卷、期等採用阿拉伯數字。

## 七、注釋：

- (一) 注釋附在正文當頁下緣，文稿內引文或解說之註釋，應詳列於註文內，請勿放於行文中。註釋號碼，請用阿拉伯數字，置於正文或引文末註釋處之右上角，標點符號後。
- (二) 註釋引用文獻之體例，請依據下列格式：
- 1.引用專書：
    - (1) 游志誠：《昭明文選輯讀》(新北：駱駝出版社，1995年7月)，上冊，頁56。
    - (2) [美]孔恩(Thomas Kuhn)著，王道還等譯：《科學革命的結構》(臺北：遠流出版事業公司，2004年8月)，頁10。
    - (3) Jaroslav Prusek, *The Lyrical and the Epic: Studies of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* (Bloomington:Indiana University Press,1980),pp.109-110。
    - (4) T.S.Hsia, "Aspects of the Power of Darkness in Lu Hsun", in Hsia, *The Gate of Darkness: Studies of the Leftist Literary Movement in China* (Seattle and London: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,1968),pp.146-162。
  - 2.引用論文：
    - (1) 期刊論文：  
黃忠慎：〈謝枋得《詩傳注疏》新探〉，《中國文哲研究集刊》第41期(2012年9月)，頁109-143。
    - (2) 論文集論文：  
余英時：〈清代儒家智識主義的興起初論〉，《人文與理性的中國》(臺北：聯經出版事業公司，2008年6月)，頁121-156。
    - (3) 學位論文：  
李威熊：《馬融之經學》(臺北：政治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論文，1976年7月)，頁102。
  - 3.引用古籍：

(1) 古籍原刻本：

〔宋〕司馬光：《資治通鑑》（〔南宋〕鄂州覆〔北宋〕刊龍爪本，約西元12世紀），卷2，頁2。

(2) 古籍影印本：

〔漢〕毛亨傳，鄭玄箋，〔唐〕孔穎達疏：《毛詩正義》，收於《重刊宋本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76年5月），第2冊，卷9之3，頁331。

〔明〕郝敬：《尚書辨解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69年《百部叢書集成》影印《湖北叢書》本），卷3，頁2。

4. 引用報紙：

丁邦新：〈國內漢學研究的方向和問題〉，《中央日報》第22版（1988年4月2日）。

5. 引用網路資料：

註明使用之網站名稱、網址與瀏覽日期。

6. 再次徵引：

同一文獻只須在第一次出現時註明出處，再次徵引時寫出書名（或文名）與卷數、頁數即可，出版地、出版社、出版年月等皆省略。

## 八、引用文獻：

文後須另列「引用文獻」，分「傳統文獻」和「近人論著」兩部分，「傳統文獻」以時代排序，「近人論著」以作者姓氏筆畫排序，外文著述以作者姓氏字母排序，同一作者有兩本（篇）以上著作時，則依著作出版先後排列。

## 九、附錄：

「附錄」本身不編序號。如有兩個以上時，依國字數字之順序分別註明「附錄一」、「附錄二」，……。如有標題，則標題另起一行，頂格排列。

## 十、圖片：

(一) 圖片必須於正文中有所陳述，方可列出。

(二) 圖片必須能清楚辨識內容，圖片配合正文加以編號如「圖一」、「圖二」，……等。圖之標題或圖說應配合圖片，以簡明扼要為原則。

(三) 圖若係引用他人所已發表且有著作權者，應先徵得著作財產所有權者之同意，並註明出處。

## 十一、表格：

(一) 表須在比文句更能表達文義時方為之。

(二) 以一表一頁為原則，配合正文加以編號如「表一」、「表二」，……，並書明表之標題。若有進一步的解釋，則另作註記。表之標題應置於表之上方居中排列，表之註記應置於表之下方。

(三) 表中文字可用簡稱，若簡稱尚未約定俗成，或未曾在正文中出現，則須使用全稱。

(四) 表如為引用現成資料，則須註明資料來源於註記中。

## 十二、論文出版：

本次會議結束後不另行出版會議專書。